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723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市花都华美实业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小学 项目代码： 2015-440114-70-03-808871
建设位置	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路以南、花都湖以西地段
建设规模	小学，总建筑面积：6212平方米，地上5层：5988平方米，地下1层：224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6〕1015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18复21B17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

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单位就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事项，出具了《告知承诺书》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1.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

2.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 1 份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5 月 7 日

抄送：花都区局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